

“村民说事”成样本 “海上枫桥”花满枝 平安象山,春风十里不如你

本报记者 黄素珍
通讯员 姜丁

素有“东方不老岛、海天仙子国”美誉的象山县位于象山港与三门湾之间,三面环海,两港相拥,是典型的半岛县。

一直以来,象山县深入推进平安象山、法治象山建设,夯实基层基础,提升社会治理能力,让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有了大幅提升。2017年,象山全年刑事立案数量同比下降28.5%,发生各类安全生产事故数量、死亡人数、受伤人数同比分别下降41.77%、36.73%和51.72%,连续12年荣获“平安县”称号,将把平安金鼎收入囊中。

14年的平安创建,谱写了一曲民富与民安齐头并进的平安乐章,营造了一个幸福安康的美好家园。“村民说事”“渔业海事联调”等一批带着本土气息的基层社会治理新模式,让象山的平安建设独具特色,也让这座滨海小城焕发着勃勃生机。

村民说事 农村基层治理的浙江样本

象山县杰下村,原本是个不起眼的山村,但在2009年实现了一次质的飞跃。那年年初,村里因一笔白溪水库引水工程的补偿款引发了村民与村干部的矛盾。村党支部书记郑祖法把村民们召集起来,将这笔补偿款的每一笔去向、用途都说得清清楚楚。村民们听明白了,误会消除了!尝到了第一次“说事”的甜头,村里成立了由村支书和两名支委组成的说事组,确定每月的5日、10日登记说事内容,10日、25日举行说事会。遇到重大问题,随时开会;村里无法解决的,提交镇里解决。9年“说事”下来,这个原本环境脏乱差、干群关系紧张的落后村,建起了农民会所、篮球场、公园等各种村民活动场所,每当日落西下,到处都能看到村民们嬉笑欢娱的身影。

这项源于杰下村的“村民说事”制度,因其独有的生机和魅力一出现就受到了社会各方的关注。象山县县委政府精心培育这一新生事物,并率先在杰下村所在的西周镇试点。

在有事敞开说的基础上,说出来的事情怎么办?谁去办?办理的结果群众是否

满意?从2010年开始,象山县相关部门又逐步规范“村民说事”这项制度,并延伸出“村务会商”“民事村办”“村事民评”等环节,在全县490个村全面推广。

正如象山县委书记叶剑鸣所说:“‘村民说事’走出的是一条共商共信、共建共享的治村新路子。”村民说事,说的是村民的心里话,解的是村民的烦心事,推动的也是村民的自我认同和乡村的价值重建。

据统计,9年来,象山县召开类似的说事会8700余次,累计收到各类议题1.5万多项,办结率达96.4%,而群众对服务型党组织建设的满意度从2010年的91.2%上升到2017年的95.2%。尤其是最早推行“村民说事”的西周镇,信访数平均下降20%以上,基本实现矛盾不出村、越级“零上访”。

2017年,象山县开始探索“村民说事”与“一中心四平台全科网格”“最多跑一次”等最新社会治理创新成果的有机衔接。以丹西街道为例,街道确定村民说事网格员41名,在首批示范推进村中实行专人坐班制,进行说事现场受理,并分类传送至宁波



基层社会服务管理信息系统,由街道综合指挥室对事件进行分流督办,同时对办理情况进行跟踪管理。街道在线下制订了“说、商、办、评”一卡通记录表,做到一事一档、有账可查。自2017年6月份以来,该街道综合指挥室共收到上报事件230余件,流转办结率达100%。

多年的发展,象山的“村民说事”已形成了“以党组织为核心引领,以‘共商共信、共建共享’为原则遵循,贯‘说、商、办、评’四大环节于始终,集民意疏导、科学决策、合力干事和效果评估为一体”的现代农村基层治理制度体系,成为浙江省创新农村基层治理的实践样本。

渔业海事联调 新时期“枫桥经验”的象山实践

象山是渔业大县,18个镇乡街道全部濒海涉渔,渔船总数达到4000多艘,直接从事渔捕行业劳动力逾5万人。近年来,随着象山县海洋经济的快速发展,海上事故、海事渔事矛盾等各类涉海纠纷日益增多,对社会治理提出了更高要求。为此,象山县以推进“平安渔港”创建为契机,建立了职能部门联合调处和渔民自治调解相结合的多元化纠纷调处体系,有效化解了各类矛盾纠纷。

2006年,全省首家渔业海事调处中心在象山成立,专司各类涉渔涉海矛盾纠纷调处。成立12年来,中心不断创新工作和服务模式,乐当海上“老娘舅”,甘为渔区撑晴空,深得渔民信任,成为渔民发生渔事海损事故或纠纷后的首选维权机构。

2017年10月,象山县“浙象渔430XX”渔船在舟山海面锚泊时,被一商船碰撞,船损严重,船上一人落水失踪。肇事商船肇事后自行离开,船主向调处中心报案。但因晚上无法看清船号,船主无法说明肇事船舷号,调处中心工作人员立即通过AIS系统终端查到了涉嫌肇事船,并通报舟山海事局协查,要求舟山海事局扣



留肇事外籍商船。第二天,调处中心工作人还陪同船主到舟山海事处,协助调查。最后,通过多次调解,失事渔民家属获得了125万元赔偿。事故船东方也取得了120万元的船损和生产损失赔偿。

12年来,调处中心每年涉海涉渔纠纷调处率均在95%以上,为打击涉渔违法犯罪,确保渔区秩序稳定奠定了基础,被评为“全国创新管理窗口”。

建立带头船老大制度,是象山县海事矛盾纠纷调解的一种民间自调方法。各渔业村以生产组为单位,出海捕捞时以编组为单位,选拔优秀船老大为带头人,负责一般涉渔纠纷调处。对于较大的纠纷,由渔

村调委会处理。

象山又成立了渔业捕捞协会,聘请有威望的船老大担任“海上老娘舅”,协助矛盾化解;并发挥渔嫂“枕边人”的监管作用,建立渔嫂促进会,共同参与矛盾化解。一般海上纠纷发生后,由“老娘舅”先行调解劝说,渔嫂打电话安抚,让渔民保持克制等待回港调处。

为全面深化“海上枫桥”的创建和推广工作,象山县以石浦港区为重点建立了渔业海事纠纷信息共享机制,统一纠纷赔偿尺度;完善大调解工作机制,探索建立“你点我调”“警调衔接”“诉调对接”等多种调解机制;探索创立查清事实、判定责任、面对面和解、背对背调处的渔业纠纷调解“四步法”;充分依托智能识别系统、避碰设备、北斗导航仪等技术平台,在渔船纠纷处置中建立船检定损、互保估价、跨地现场勘验等工作机制,提高了调处效能;同时,还落实了调处中心与18个镇乡(街道)渔办、司法所的对接机制,建立了与渔村负责人、渔业服务站的信息沟通与反馈机制以及与渔船编组长的隐患排查、情况报告机制,极大地促进了“平安渔港”创建。

翻篇归零再创新业绩,上下一心共促新发展。2018年,象山县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以全面深化改革、现代科技运用为动力,深入推进平安象山、法治象山建设和过硬队伍建设,切实履行好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主要任务,为加快宁波现代化滨海城区建设保驾护航。